

吴川市农业农村局

关于采购“瘦肉精”三联快速检测卡的公告

为进一步加强“瘦肉精”监管，切实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和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，我局需采购“瘦肉精”三联（盐酸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）快速检测卡一批，用于生猪、肉牛牲畜屠宰环节监测，预算金额 6.8 万元，上限不超 6.8 万元。现以公开询价的方式采购，欢迎符合条件的企事业单位递交响应文件。

一、采购要求：

1. 产品参数及要求：

（1）采购检测卡为盐酸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三联胶体金快速检测卡。

（1）检测灵敏度：克伦特罗灵敏度为 3ng/ml、莱克多巴胺灵敏度为 3ng/ml、沙丁胺醇灵敏度为 3ng/ml。提供具有农业系统省级以上权威机构出具的三联卡检测报告，克伦特罗灵敏度评价结果为 3ng/ml、莱克多巴胺灵敏度评价结果为 3ng/ml、沙丁胺醇灵敏度评价结果为 3ng/ml（提供证明文件，不能提供证明文件为虚假投标）。

（2）产品不得出现假阴性，假阳性率 $\leq 5\%$ 。适用基质：猪尿。

(3) 检测时不需借助其他仪器设备, 依据线的有无判断检测结果, 必须在 3-5min 以内读出结果。

(4) 检测卡本身具有质量控制对照线(C 线)、检测线(T 线), 直接检测线(T 线)是否出现对样品的阴阳性进行判定。每条检测卡具有盐酸克伦特罗(CLEN)、莱克多巴胺(RAC)、沙丁胺醇(SAL)等标识。

(5) 每条检测卡需独立密封包装(包含干燥剂、一次性吸管), 且每条检测卡外包装印有品牌、商标、生产厂家信息、生产日期、有效期、检测限、注意事项、储存条件的信息。

(6) 每条检测卡标识唯一二维码信息(不可贴标, 需喷码), 可用于检测时扫码识读统计及追溯;

(7) 检测卡常温保存, 室温操作, 保质期不少于 18 个月。

(8) 检测卡生产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(含)之后。

(9) 所投产品需在近五年内《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关于“瘦肉精”免疫速测产品评价结果的通报》的“瘦肉精”免疫速测产品推荐清单中。

2. 供应商资格要求:

(1)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之规定。

(2)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、对本项目有服务能力的国内企业或事业法人单位。

(3) 具备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。

(4) 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的货物是通过正规合法渠道获得

的全新产品，不得用假冒或伪劣产品替代。如出现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退货；如造成损失的，采购人可要求成交供应商给予赔偿。

(5) 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需具有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。

二、报价要求：

报价包含税、运费、到货卸载费，并为一次性报价。

请有意向且具备有关资质的供应商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（邮寄截止收件日期）前将产品报价表、实物图片、使用说明及有关资质文件和供应商资质材料等一并装订成册（一式两份，复印件内容必须清晰），连同产品样品（一盒）递交我局畜牧饲料与兽医屠宰管理股，外地供货商如采用快递形式委托递交报价文件，需在快递单上写明项目名称，且快递人员须在截止时间前送达，否则视为无效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.成交原则：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经局班子会现场拆封进行评审，在符合采购需求、质量和服务相等且不超过预算的前提下，以提出质优价廉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。供应商报价和承诺一经认可，即为成交的合同价。如出现至报价截止时间提交报价文件的供应商少于 3 家情形的，我局将根据具体报价情况确定重新询价或直接确定成交结果。

2.供应商如对本询价函报价，即不可撤回，否则，该供应商在今后一年内不得参与本单位的所有采购活动；成交供应商无故 3 个工作日内不领取成交确认书或领取后 3 个工作日内不

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，取消今后参与本单位采购活动参与资格。

3.供货期限：签订合同之日起7日内将货物运送或邮寄至采购方指定地点。

4.付款方式：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。

四、联系方式及地址

联系人：叶华林，联系电话：0759-5612438；联系地址：吴川市梅录街道人民西路27号（吴川市农业农村局）。

附件：报价表



附件

报价表

吴川市农业农村局：

我公司根据贵单位《关于采购“瘦肉精”三联快速检测卡的公告》中所需产品报价如下。

产品名称	规格/型号	品牌	单位	数量	单价 (元)	合计 (元)
			条			

投标人（盖公章）：

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：

日期：

